

明天，太阳从这里升起

tomorrow

the sun also rises

田晓宇 著

山西出版集团
三晋出版社

田晓宇 著

山西出版集团

三晋出版社

明天，太阳从这里升起

tomorrow

the sun also rises

自序

很长时间没去更新自己的博客了。

因为写序的原因，需要重新体验过去的那段情绪，而博客理应是最好的见证。可是登录后，面对熟悉的文字和图片，面对曾经流露的真实情绪，面对已经做好的各种计划与安排，竟有些不知所措。因为眼前，一切熟悉中透着陌生，那里的闲散与轻松，那里的困惑与忧愤，那里远离尘嚣的书卷气息，那里蔑视主流的超然心态，难道真的是我吗？我甚至怀疑自己进错了博客。

其中一篇日志——《命运之门》，勾起了许多回忆：

过了而立，眼瞅着就要不惑，却越来越有一种让命运压住头顶几近窒息的感觉。

十多年前，喜欢玩个性，别人喜欢的东西，即便自己喜欢也会舍弃，当然那种潇洒是有代价的，隐隐作痛总是在磨砺自己的意志。因为那时有年龄的优势，

什么都不怕，什么都不畏惧，什么对于我来说都只是过眼云烟。

十年后的今天，当自己开始想索取、想获求某些事物的时候，才发现原来是如此之难，心力交瘁，皓首天明，到头来也只是水月镜花，可望不可即。这就是命运，命运是最大的整人专家，面对它的恶作剧，只能是哭笑不得。

我的命运是什么？

——永远都无法企及，永远都失之交臂，永远都是永远。

这种失落与绝望困扰了我很长时间，主因是理想与现实的差距，但在绝望的同时还有一个信念在支持着自己，那就是——道德、良知与文化是永不舍弃的追求。

人生的顺利与坎坷总是交替进行，而每每境况不遇时就会有所感叹，所谓“不平则鸣”。曾跟一位朋友

谈及人生，其说自己最大的失败之处便是受道德约束太多，很有同感。而我不只道德，还有文化。道德与文化一直是我前行中亦步亦趋的指明灯，可是在获益的同时也受累很多，因为道德成了做人的最大枷锁，文化则成了行文的最大障碍。前者让我与社会格格不入，后者则让我落笔时唯唯诺诺、谨小慎微。用句土话说，就是越活越“抽抽”。“抽抽”的结果便是偏居一隅，不为人知，不为人重。

作为七零年代生人，感受最大的是前有堵截，后有追兵。一方面，“文革”遗绪还弥漫在年长者的群体间；另一方面，无畏又是年轻小厮们的精神旗帜。尽管两者是势成水火的两极，但他们最大共同点则是张扬大无畏精神，以无畏促成行动，实现个人价值。而我则战战兢兢，如临深渊，如履薄冰，总在自省，不仅落了老头们的“伍”，也落了小厮们的“伍”，于是便遁出主流，成为边缘。

“边缘是一种美”，绝非孤芳自赏，也不是“吃不着葡萄”的心态，而是真实的内心表白。因为在与社会主

流发生冲突的时候,我选择了道德、良知与文化,并且态度是绝不妥协。这就是我的生活,Bon Jovi 的《It's My Life》可以说明一切。

以上这段成为我面对人生选择时的强有力支撑。那时候,我有一个上讲台的机会。在课堂上我给学生们讲怎样做君子,教学生要以“士”为人生的追求标准,所有一切正是我个人的人生反思与总结。我不清楚是否会误人子弟,但还是忍不住要讲出来,让他们自己取舍好了。

因为我心里清楚,绝望只是针对现状,而非自己,所以明天太阳才会升起,从这里升起。

这部小说就是那时完成的。

2008.6.18 凌晨 3 点

目录

001	引子 一段超载记忆的纪实
019	第一章 邂逅·初识
039	第二章 一幢青砖楼房和一条街道
051	第三章 大维,新文本,苏倩
073	第四章 毫无意义的贩烟行为
097	第五章 没有过去的过去:城北区的教堂
117	第六章 我,摩托车和小钰
137	第七章 大维和他的剧社
161	第八章 胜利大逃亡
191	第九章 欢快的夯歌
219	第十章 露天平台上的思考
239	第十一章 小钰与教堂
249	第十二章 小钰,小钰,小钰
275	第十三章 不可回避的记忆补白
299	尾声

引子 | 一段超载记忆的纪实

一段超载记忆的纪实

曼德小镇的村民们先是听到一声枪响,紧接着就看见鲁意莎女佣抱着小奥利维尔,扭着粗笨的水桶腰从楼梯上飞跑而下,然后穿过厅堂里纷杂的人群,直奔马内特医生家中。

当时村民们正聚在阿勒玛维华伯爵公寓的前厅里,品尝着上好的美酒和各式花样的可口甜点,他们认为在伯爵的公寓里能受到如此礼待是自己一生中莫大的荣幸。的确,这一切对于小镇上的人们来说,就像是在做梦,他们心里明白,要不是夏绿蒂小姐的缘故,这几乎是不可能的。然而村民们并未因此对夏绿蒂小姐心存感激,他们只是觉得有这么好的机会最好还是不要错过,否则怪可惜的。那些习惯豪饮的男人们面对眼前的美景,顾不上掩饰乡下人的笨拙,便大口大口喝起香槟和葡萄酒。于是酒花四溅,笑声喧天。这种粗俗的举止与这样豪华的酒宴极不相称,但是男人们浑然不觉,他们在狂笑中还夹带着一些不堪入耳的交谈,他们猜测年逾七旬的阿勒玛维华伯爵是不是还有那本事,要不如花似玉的夏绿蒂小姐怎么去忍受独守空房的煎熬。而女人们则挤在一起叽叽喳喳谈论夏绿蒂小姐从灰姑娘到伯爵夫人的传奇经历,每讲到一处动人的情节,就会伴随着一片惊呼声,这种怪异的声音非常能表达出女人们的某种想

法。没错,能有这样体面的丈夫是每个女人都梦寐以求的,她们用艳羡的目光不停地打量着伯爵家中成群进进出出的女佣,以及居室里的各种摆设,在轻香拂面的一瞬间,很容易体验到做女主人的极致快乐。

村民们在前厅里等了很久,足足有大半天的光景,伯爵和夏绿蒂小姐还迟迟没有露面。大家不以为然,因为像阿勒玛维华伯爵这样有身份有地位的人家自然和乡下人不一样,规矩繁琐也是应该的。

就在人们尽情地沉醉在欢乐之中的时候,那声响亮的枪声打破了喜庆的气氛。当时人们有的举着酒杯,有的吃着樱桃,有的交耳相谈,有的左顾右盼,出人意料的巨响使得每一个人都僵硬地定格在那里。大约几分钟过后,鲁意莎一声撕心裂肺的惨叫才唤醒了参加酒宴的人们。还没等他们明白过来怎么回事,鲁意莎已经抱着满头鲜血的小奥利维尔从二层卧室飞奔下来。大家似乎被这一幕惊呆了,居然没有任何上前救助的行动,只是本能地给鲁意莎让出一条道,眼睁睁地看着她朝马内特医生家中跑去。

人们对这起事件百思不解,好端端的婚宴上怎么会发生这样的事故。大家迅速赶到出事现场,发现室内一片狼藉,一支横卧在地面的猎枪进入人们视野。这支猎枪原本是挂在伯爵书房墙壁上的,怎么会跑到这里。有人马上进行了合理的推理,想必是调皮的小奥利维尔踩在桌椅上把猎枪摘下来玩,却无意扣动了扳机。显然这是一个意外,大家焦乱的心情这才稍稍平静了些。但是小奥利维尔究竟什么时候窜进伯爵的卧室里却没人知道,因为就在刚才他还在大厅里女人们的衣裙下钻来钻去。万幸的是小奥利维尔在马内特医生的护理下,伤口很快就被包扎好。马内特医生说这不过是皮外伤,弹药没怎么发挥作用,只是火药中携带的铁粒擦伤了小家伙的额头,没什么大不了的。大家虚惊一场,开始转忧为

喜,相互庆贺。唯独让人们疑惑不解的是,为什么那支尘封多年的猎枪里面会留着弹药。当然这不是事件的关键,既然没出什么大事,也就没必要追究下去,大家很快便沉浸在更加欢快的喜庆之中。

我和大维站在一旁已经看了多时。

大维问,就这样了。

我说,就这样了。

大维又问,那后面的场次呢。

我说,明天吧,现在还没想好,晚上回去再想想。

大维说,那好吧。于是拍着手中的排演策划纸板示意让表演的同学停下来。

这是我们学校剧社排练的一出话剧中难度最大的一个场次,因为涉及的人物很多,道具也很复杂,所以显得有些杂乱。我们已经反复排练了十几次,大维还是不太满意,他走上前去和那几个演员同学说戏,还不时做几个示范动作,意思是应该怎样去做才能让表演到位。

说了一会儿,大维便让同学们自己体会。他转过身来,给我捧过一颗烟说,这段日子也真难为你了。

我叼起烟,点上火,猛吸了一口。我说,算不了啥。

大维又说,有些日子没回家了吧。

我嗯了一声。

大维说,那就回去歇歇,完了再说。

我点了点头说,好吧。

大维便去招呼其他人。我坐在地板上,拉了把椅子靠着吸烟。过了一会儿,大家都收拾好东西要走了,大维招手让我和他们一起走。我说,你们先走吧,我再呆一会。大维笑着向别的同学解释说通常喜欢独立思考的人都这样。我没理会,只是一个劲儿地吸烟。

我在排演厅里坐了很长时间。这时大厅里静悄悄的,我望着排演的道具竟然出了神,好久没这样放松过,许多从前的事一下子涌上心头,竟难以平息。正想着,突然感到手指一阵灼痛,低头一看,原来香烟快要燃尽,我哑然一笑,赶忙掐灭了烟头,起身回家。因为明天还有好多事等着我去做,明天要给大维把后面的台本写好,明天还要去系办打听毕业分配事宜,明天或许还会有别的什么异乎寻常的事情出现,谁知道呢,反正明天对于我来说既很近又很遥远,既真实又模糊,我一直都没法搞清楚它。

最近一段时间,我有点反常,经常会有一些莫名其妙的念头在脑子里打转,许多不相干的事没有任何缘由就会突然蹦出来,并且越积越多,我甚至能感觉到自己有限的思维空间正被这些不相干的事物一点一点占满,这使得我很难对过去的事情集中精力回想一下,或者说过去的事物正从我的记忆中逐渐淡出。这是一个不妙的信号,可能就是那种叫做失忆症的最初反应,我隐隐有点害怕,我不敢想象如果记忆真从我的头脑中彻底消失之后,我将会以一种什么样的形态存在。后来我想我之所以沉溺于文字工作,可能有这方面的考虑,因为通过文字记录可以让我对从前的事物不停地反复回味,这可能是补救记忆的唯一可行的方法,我想我的那点所剩无几的记忆之所以还能延续至今大致得益于此。

早在四年前,我开始了一部题为《明天,太阳从这里升起》的实验文本的写作计划。我的方法跟别人不太一样,没有一条情节主线,也不顺着这条主线一步一步往下写。我习惯先把开头和结尾构思好,接下来才去考虑每个章节,各个章节看似关联不大,前后次序的特征也不明显,但到最后连起来看却是浑然一体。由于各个章节的独立性强,所以当我把这些完成好的部分拿给几个朋友看时,便在他们中间很快传阅开来。但是好多人对我的这种写作方法极不理解,都说哪有这样的写法,简直是闻所未闻。进而对文本内容也提出

质疑,他们不清楚我为什么要忽略自己身边的人和事,而偏偏对那些子虚乌有的虚幻生活情有独钟。然而大维却表现出与众不同的看法,他说,其实作品里该有的都有了,不仅有他自己,同样也涉及到大家每一个,只不过你们没看出来罢了。大维对作品的领悟程度很让我吃惊,尤其他对其中一些细节上的把握更是别人所不能企及。我非常欣赏他这些独到的见解,当时正好他搞装潢设计赚了一笔,他说,让我来试试吧,我一定能把它搞好。于是我们就开始了艰难的话剧创作之路。

用艰难来形容我和大维接下来的工作,一点都不夸张。我们在排演过程中经历了许多超乎想象的困难,尤其后期许多场次改动大,基本上可以说剧本创作和排演是同步进行的。直到1996年4月,这出实验话剧才初具规模,并于5月4日在学校公演,时间之紧迫可想而知。最初我对这出话剧没抱多大的希望,但是大维信心很足,他说坚持下去,一定要坚持下去,我们之所以这样做是要给别人证明自己存在的价值。他说得有道理,我们同心协力,最终完成了这次合作。

这出话剧在初次公演的当天就获得了空前成功。

那天下午,演出在学校的大礼堂里如期进行,校方居然也去了不少人。

舞台上琴师摆正了位置,双脚踩在钢琴的踏板上,左手在空中有力地挥动一下说,预备,唱,我们走在圣山上。

唱诗班的十几个小孩子便咿咿呀呀地唱了起来——

我们走在圣山上

天使的号角在远处响起

……

因为,清晨

太阳还会从这里升起

稚嫩的童声在偌大的礼堂里回响起来。

突然琴师猛地一停说,错了错了,唱错了,是明天太阳从这里升起,重来一次。

唱诗班的孩子们继续跟着唱,清晨,太阳从这里升起。

琴师手指用力在琴键上一按,琴声便嗡嗡地发震。他站起来斥责道,怎么回事,是明天,不是清晨,听清楚没有。

唱诗班的孩子们木木地站着。

琴师指着孩子中的一个说,你,奥利维尔,你来唱。

奥利维尔轻声低吟,明天,太阳从这里升起。

琴师说,大家听清没,就这样。

孩子们应了一声。

琴师坐回原位说,好,再来一次,清晨,太阳从这里升起,开始——

唱诗班唱,明天,太阳从这里升起。

……

演出在琴师最后响亮的钢琴声中结束。

全场掌声雷动。有几位学生激动地站在座位上挥动胳膊。

在后台的工作人员一直紧蹦着弦等到落幕。大家很兴奋,纷纷竖起大拇指齐声欢呼,并且互相拥抱庆贺。可是我却提不起半点劲儿来,只能感到非常疲惫。因为那段日子里,整天被拖在排演厅里,不分白天黑夜,忙个没完,早就没了最初的新鲜感与兴奋感。我见大维在演出人员的簇拥下正在前台一同谢幕,便跟旁边一位搞剧务的同学说了声要先走。那位同学惊讶地看着我说,演出完了咱们还有一个庆功聚会呢。我说,你们聚吧,我有点累。那位同学说,那我跟大维说一声。我说,不要了,我先走了。

礼堂窗户外也围了不少人。

我挤出人群,往宿舍走。

一位娇小的女生追上来问,你就是编剧吧,我在排演厅见过你。

我说,有事么。

她说,我想知道明天太阳究竟会不会升起。

我说,你说呢。

她说,我想会的。

我嗯了一声。

她昂着脑袋,继续自信地说,太阳周而复始,无生无灭,至少在地球生命的时间范围内是可以这样说的,一个磅礴的生命并不会因为短暂的黑暗而淹没自身的光芒。说完扭头看着我征求意见。

我淡淡地一笑说,有道理。

旁边一位很有诗人气质的男生小心翼翼走上前,反驳道,我想不会的,赫拉克利特说过一切皆流万物无常,我们本身都既存在又不存在,何况太阳呢,再说明天的太阳也不一定就是今天的太阳。他说话时的神情很忧郁。

我又点点头说,也许是这样。

女生生气道,怎么可能呢,你这人也是,刚才还同意我的观点。

男生说,那有什么,刚才已经过去了,正如明天同样不可信,只有眼前才是真实存在的。

两个人谁也不让步,争得面红耳赤。

我没理他俩。

我继续往前走,把他俩和他俩的争论远远抛在身后。

其实我自己也弄不清明天太阳是否还会升起,或者说我根本就没有过多考虑过有关太阳升起的问题。这些日子我心里一直惦念着小钰,已经一年多没有她的音讯,我想知道她在什么地方或者她的近况如何。我不明白太阳和小钰有什么关联,但总是在心烦意躁的时候,就会想到她,并且自然而然想到从窗帘缝隙透过来的略微刺

目的阳光。随着时间的推移,我思念小钰的情绪越来越强烈,进而有些紧迫,因为有一天我突然发现自己再也不能像从前那样准确地描绘出小钰肖像的每一个特征,我是说她开始在我的记忆中逐渐变得模糊起来,我甚至害怕时间会像强力洗涤剂一样把她从我记忆中彻底洗掉。这个恐惧的念头让我坐卧不安,我一直对自己说,等等吧,说不准在一个意想不到的清晨,当睁开双眼时,她就坐在我的身边。我甚至都能想见当时的情景,太阳光透过窗户晃得连眼都睁不开,但她的身体轮廓却那样熟悉和让人着迷。我总是把希望寄托在明天的日子里。

前些天,幺鸡来过电话,这是一年多来他头一次主动给我来电话,我们聊了很长时间。最后幺鸡说,看来你还是不能忘记她。我戛然而止,没有再说什么,我对他这句分明已经原谅我的话多多少少感到一丝安慰。幺鸡在另一头说,怎么了,不吭声。我说,没什么。幺鸡又说,其实大家都是兄弟,好长时间没见了,想坐在一起聊聊,有空吗。那些日子我正忙着剧本的收尾工作,我说,好吧,过两天我去找你。

1994年夏天,我的头部受到了重击。

后来幺鸡对我说,要不是小钰,你就完了。

我没有吭声。

幺鸡又问,那你以后准备怎么办。

我还是没有吭声。

幺鸡冷笑道,这是什么意思。

我大声喊道,幺鸡,我连这件事到底怎么回事都不清楚,你让我怎么说。

幺鸡的声音也大起来,怎么会不清楚呢,大家伙心里都明白,就你一个傻瓜呀,骗谁呢,你他妈地地道道是个骗子,这件事从一开